

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24 年 5 月 7 日（星期二）北京时间 14:5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7 日 9:15-9:25，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开始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7 日 9:15，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7 日 15:00。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街 52 号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。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丁治平先生。

6.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7. 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7 人，代表

有表决权的股份 51,641,240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7.4852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3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51,546,600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7.3982%；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94,640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.0870%。

8. 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出席了会议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国浩律师(乌鲁木齐)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，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51,604,7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293%；反对 36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7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0,74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.9642%；反对 36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.035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公司独立董事王海灵先生、边新俊先生、宋岩女士分别向股东大会作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51,604,7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293%；反对 36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7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0,74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.9642%；反对 36,500

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.035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51,641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7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4. 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51,641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7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5. 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51,641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7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

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6. 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51,641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7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7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关联股东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、王普宇先生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。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47,040,000 股。王普宇先生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4,494,000 股。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7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7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8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关联股东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、王普宇先生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。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47,040,000 股。王普宇先生

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4,494,000 股。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0,7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5.9642%；反对 36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4.035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70,74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5.9642%；反对36,5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4.0358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9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51,604,7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293%；反对 36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7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70,74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5.9642%；反对36,5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4.0358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（乌鲁木齐）事务所赵旭东、王燕梅律师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律师认为：公司二〇二三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国浩律师（乌鲁木齐）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

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8 日